

达州市财政局

达市财办议〔2025〕110号

达州市财政局 关于市五届人大七次会议第549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函（A）

袁兆代表：

您在市五届人大七次会议上提出的《活跃财经互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第549号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函告如下：

一、活跃财经互动方面。为进一步加强财经互动，充分发挥现有公共资源配置作用，经市政府同意，印发《达州市本级公共资源激励金融机构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通过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激励金融机构对达州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加大支持力度，促进金融资源与地方经济发展需求的精准对接，实现政府、银行、企业、产业共赢的良好局面。

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方面。一直以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进入还款期的PPP项目，市财政局严格按照项目还本付息节点，及时筹措资金拨付，全力保障PPP项目正常还本付息。本年已正常保障市级PPP项目按期还本付息，未出现银行贷款违约事件，以实际行动筑牢了金融安全发展屏障，确保了我市

PPP 项目领域不出现金融风险。

下一步，市财政局将进一步深化财金互动，携手共促达州经济高质量发展。同时，积极做好 PPP 项目的按期还本付息，坚决守住金融风险底线。

最后，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大力支持！



(联系人：债务科 谢大春 2377965 13882829835)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市人大预算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